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a 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8)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報告公告**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本集團(「本集團」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董事會茲提述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的正面盈利預告公告。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要：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約人民幣10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5.4百萬元減少了約20.9%。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利潤約人民幣1.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經營利潤約人民幣2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94.0%。

持續經營業務淨利潤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2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9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盈利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應佔利潤約人民幣2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94.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約人民幣0.04仙。

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回顧，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 謹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07,126	135,396
銷售成本		<u>(57,287)</u>	<u>(62,771)</u>
毛利		49,839	72,625
其他收入		8,729	3,686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 的變動損益		(132)	(2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221)	(36,704)
行政費用		(15,744)	(16,730)
其他費用		(121)	(3)
融資成本	4	<u>(219)</u>	<u>(1,446)</u>
稅前盈利	5	1,131	21,164
稅項	6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之 期內盈利		<u>1,131</u>	<u>21,164</u>
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仙)		<u>0.04</u>	<u>0.71</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盈利	1,131	21,164
其他期內全面(支出)/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支出/損益之項目(扣除稅項):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異	<u>(2,068)</u>	<u>7,11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u><u>(937)</u></u>	<u><u>28,27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31,539</b>	137,23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41,906</b>	41,827
生物資產		<b>327</b>	4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b>50,241</b>	65,584
應收關聯方款項		<b>27,657</b>	8,0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b>10</b>	10
銀行存款		<b>20,000</b>	20,000
銀行結存及現金		<b>15,427</b>	22,312
		<b>155,568</b>	158,265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b>118,514</b>	127,121
應付關連方款項		<b>114</b>	660
銀行借款		<b>9,415</b>	5,610
應付所得稅		<b>9,066</b>	9,066
計提準備		<b>393</b>	2,503
		<b>137,502</b>	144,960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066</b>	13,30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49,605</b>	150,542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淨值		<u>149,605</u>	<u>150,54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277,878	277,878
儲備		<u>(128,273)</u>	<u>(127,336)</u>
權益總額		<u>149,605</u>	<u>150,542</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公司並且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母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的Fortune Station Limited，其股份受益人(1)49.57%由Heroic Hour Limited擁有，Heroic Hour Limited的22.00%股權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陳正鶴先生實益持有，而餘下之78.00%則由陳正鶴先生之六位弟妹實益持有；(2)25.72%由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陳啟源先生擁有；(3)24.71%由本公司前任董事和首席執行官萬玉華女士擁有(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錄得累計虧損約人民幣1,566,52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8,390,000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未來資金流動性和業績情況及可用的資金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支持其持續經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董事考慮以下幾點因素，認為本集團在來年能夠持續經營：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銀行結存及現金約人民幣15,427,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8,066,000元。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使用銀行融資約人民幣80,590,000元；
- (iii) 本集團將採取節省成本措施，維持充足現金流以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

有見於上述各項，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財務報表仍屬恰當。

」

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款額，以及就日後可能出現之負債撥備。此等調整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唯生物資產是以公允價值計量。

除下文所述之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準則、修訂及解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財政年度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周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措施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除下文所述之外，以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於本中期之應用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本中期及過往年度之狀況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對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要求範圍的說明。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正案闡明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要求適用於分類為除了匯總的財務資訊外持有待售的實體權益。先前，尚不清楚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規定是否適用於這些權益。

修正案應追溯適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正案中所載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措施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之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該等修訂並無限定達成新披露規定之

指定方法。然而，該等修訂指出其中一個方法為提供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會導致對本集團融資活動作出額外披露，特別是會就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於期初及期末之結餘作出對賬。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額外資料。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時，本集團毋須提供先前期間之比較資料。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修訂案明確規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存在僅取決於報告期末資產帳面價值及其課稅基礎之比較，不受未來可能發生的帳面價值變動或預期變動資產回收的影響。

修訂案還就實體應如何確認未來應納稅所得額以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提供指導。

修訂案應追溯適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正案中所載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本集團出售予客戶的貨物並扣除折扣，銷售返利及相關銷售稅(如適用)後的已收款及應收款淨額。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報告之訊息，着重於產品線及地域之分佈組合。各分部是根據其獨特的產品特點和戰略作為單獨經營分部來管理的。本集團之主要運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沒有可以合併呈報的經營分部。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為：

- 護髮產品
- 護膚產品
- 其他家用及個人護理產品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獲提供有關分部收入和分部業績的信息，而分部資產和負債的信息則不會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

以下是本集團按可報告的持續經營分部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護髮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護膚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家用及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91,512</u>	<u>2,569</u>	<u>13,045</u>	<u>107,126</u>
分部盈利/(虧損)	<u>298</u>	<u>(739)</u>	<u>(4,204)</u>	<u>(4,645)</u>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 本的變動損益				(132)
銀行利息收入				186
其他收入				8,543
未分配之總部與其他開支				(2,602)
融資成本				<u>(219)</u>
稅前盈利				<u><u>1,131</u></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護髮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護膚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家用及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107,837</u>	<u>9,753</u>	<u>17,806</u>	<u>135,396</u>
分部盈利/(虧損)	<u>25,505</u>	<u>1,698</u>	<u>(5,389)</u>	<u>21,814</u>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 本的變動損益				(264)
銀行利息收入				213
其他收入				3,473
未分配之總部與其他開支				(2,626)
融資成本				<u>(1,446)</u>
稅前盈利				<u><u>21,164</u></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錄得之盈利(虧損)，當中並無分配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變動損益、銀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中央管理成本、董事薪酬以及融資成本。此及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報告之計量方式。

」

####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控股股東無息借款之估算利息	—	1,446
銀行貸款利息	<u>219</u>	<u>—</u>
	<u><b>219</b></u>	<u><b>1,446</b></u>

#### 5. 稅前盈利

稅前盈利已(計入)/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86)	(2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97	5,205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1,549	2,07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損失	14	3
僱員遣散費	125	—
存貨跌價準備(計入銷售成本)	<u>1,724</u>	<u>468</u>

## 6. 所得稅支出

- (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稅率為25%。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而獲得該資格的企業可以享有15%的優惠稅率。本集團的中國境內子公司霸王(廣州)有限公司(「**霸王廣州**」)於二零零九年被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獲續期至二零一八年有效。然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之應課稅盈利，而本集團所累積的稅損結轉將用作抵扣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應課稅盈利。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須繳納香港所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所以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條例，本集團無須為以前及本中期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稅項。

-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非獲條約減低稅率，外商投資企業的海外投資者須就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溢利的股息繳付10%預扣所得稅。根據避免中港兩地雙重徵稅安排，於香港創立的投資者如果持有中國附屬公司不低於25%權益且為受益所有人，則可享受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的寬減預扣稅稅率5%。由於中國附屬公司均發生虧損，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沒有計提預扣所得稅。

## 7. 股息

中期期間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期內盈利約人民幣1,131,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16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3,161,811,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81,866,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每股基本盈利。

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果，所以在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任何本公司的購股權。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債務人根據發票日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準備)於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27,228	23,952
91至180天	9,709	11,203
181至365天	5,195	2,249
超過365天	75	6,938
	<hr/>	<hr/>
債務總額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42,207	44,342
原材料採購預付款	1,348	1,516
短期預付廣告費	409	212
訴訟費用應收賬款	—	16,101
其他應收款	6,277	3,413
	<hr/>	<hr/>
	<b>50,241</b>	<b>65,584</b>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債權人根據發票日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於呈報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8,415	25,540
31至90天	<u>8,442</u>	<u>8,106</u>
債權總額	26,857	33,646
預收賬款	16,075	14,306
應付物業，廠房和設備收購賬款	2,101	4,287
應付推廣費	5,929	14,875
應付薪金	852	87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u>66,700</u>	<u>59,133</u>
	<u><b>118,514</b></u>	<u><b>127,121</b></u>

## 1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	報告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港元0.10之普通股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0,000,000</u>	<u>880,500</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已發行及已付訖普通股：	2,911,811	256,705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以增發的方式發行250,000,000 新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增發價格為 每股0.31港元(附註)	<u>250,000</u>	<u>21,17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b>3,161,811</b></u>	<u><b>277,878</b></u>

附註： 這些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價值。

## 1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簽約但並無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有關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u>2,406</u>	<u>2,406</u>

## 業務回顧

董事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約人民幣107.1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約人民幣135.4百萬元下降了約20.9%。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利潤約人民幣1.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利潤約人民幣2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94.0%。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持續經營業務淨利潤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2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94.7%。

關於本集團經營業績的更多信息，請參照本公告之「財務回顧」部分。

於回顧期內，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執行價值鏈導向的業務模式，用以降低銷售及管理費用的成本。

為響應公司的營運主題「量化數字，強抓執行」，一場全國性的經銷商會議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在廣州舉行，會議介紹了最新的霸王洗髮產品並闡述了集團在品牌建設和渠道推廣上面的投資策略，以及展示了今年即將安排的市場活動和宣傳項目。為了進一步激勵本集團經銷商和銷售團隊，本集團將會發起一場向那些在指定期間完成銷售目標的參與經銷商和內部員工提供具有激勵性的休閒旅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本集團參加了上海美博會，這是一件在國內化妝品行業的重大事件，美博會給本集團在一個國際化妝品場所推廣各個品牌產品提供了宣傳平台，也使本集團把握最新發展和緊跟行業趨向，並開拓潛在合作夥伴和經銷商以提供更多的商機。

為了促進霸王品牌產品的銷售，本集團在各個節日期間開展了大量的店內促銷活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的國際兒童節，為了滲透品牌形象，本集團針對兒童護膚產品品牌「小霸王」，聯合當前流行的動漫角色「超級飛俠」在門店開展促銷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霸王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609個分銷商及18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此外，該集團的產品也銷往香港、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以及委內瑞拉。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推出追風品牌新的營銷主題「等風來，不如追風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追風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609個分銷商及18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

麗濤產品主要由沐浴露和洗衣液組成，以中國二三線城市的消費者為目標客戶群體。本集團的目標是將市場擴大至整個中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麗濤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609個分銷商及兩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

本草堂產品之目標客戶群體是擁有相對較高的收入、熱衷追求健康自然的生活方式、年齡介於25歲至45歲的白領女性。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草堂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93個分銷商及一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在中國境內，本集團在約960家化妝品專門店專櫃銷售本草堂產品。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已經在39個線上零售平台上建立了霸王、追風和本草堂以及小霸王的線上旗艦店。我們會深化力量去發展這渠道。

於回顧期內，我們獲得，更新及/或依然持有的證書及/或認證如下：

- 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化妝品生產許可證書，有效期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霸王品牌被信息時報社認定為二零一六年中國時尚產業「消費者信賴品牌」；
- 霸王品牌三大系列產品被廣東省科技技術廳認定為「2015年廣東省高新技術產品」，有效期為三年即截至二零一八年底；

- 我們護髮護膚產品的生產流程通過了SGS機構的評估，獲得美國食品安全營養中心有關化妝品良好生產規範(GMP)2008的認證，有效期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
- 我們護髮護膚產品的生產流程通過了SGS機構評估，獲得國際化標準組織化妝品生產操作指南ISO 22716:2007有關化妝品良好生產規範(GMP)認證，有效期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及
- 二零一七年五月，霸王品牌被中國美容博覽會推薦為第二十二屆美容博覽會「中國好品牌」。

## 財務回顧

### 持續經營業務

####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0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約人民幣135.4百萬元下降了約20.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分銷商訂單減少了。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核心品牌，霸王的收入約人民幣87.5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的81.7%，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17.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中草藥去屑品牌，追風的收入約人民幣8.1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的7.5%，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7.4%。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以純天然為基礎的洗髮水和沐浴露產品系列，麗濤的收入約人民幣7.3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的6.8%，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35.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中草藥護膚品牌，本草堂的收入約人民幣2.6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的2.4%，較去年同期下降約73.6%。

我們一般通過廣泛的分銷商和零售商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通過分銷商和零售商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6.2%和13.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產品已在香港、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以及委內瑞拉市場上銷售。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這些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4.2%。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7.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2.8百萬元減少了約人民幣5.5百萬元(或約8.7%)。整體銷售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下降導致的生產量下滑。就營業額佔比而言，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從去年同期的約46.4%增加至約53.5%，其主要原因是由於原材料、包裝物材料和勞動力的成本增加。

### 毛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上升至為約人民幣49.8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2.6百萬元相比下降了約31.4%。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從二零一六年的約53.6%下降到二零一七年的約46.5%。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營業額的減少和原材料、包裝物材料和勞動力成本的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至約人民幣4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6.7百萬元增加了約12.3%。其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網上銷售收入的增加使得平台投入的費用增加以及差旅費和市場調研費的增加。

##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費用約人民幣15.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7百萬元下降了約5.9%。其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法律費用和壞賬撥備的減少，但部份被研發費的增加所抵銷。

## 經營盈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盈利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錄得經營盈利約人民幣2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94.0%。其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下降了約20.9%，以及銷售成本的增加。

## 財務收入及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財務收入約人民幣0.2百萬元，與去年同期大約相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銀行借款的利息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本集團無控股股東免息貸款而估算的利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百萬元)。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收入約人民幣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了約136.8%，其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政府補助及匯兌收益的增加和撥回的以前年度超額計提的銷售開支，當中有部分被法律賠償的應收款項減少所抵銷。

## 所得稅支出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發生任何所得稅支出及/或抵扣。

## 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

因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盈利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錄得利潤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94.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停止涼茶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於回顧期內，集團涼茶業務暫無運作，並未於本集團錄得任何營業額或費用。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因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應佔盈利約人民幣2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約94.7%。

##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披露的公告，霸王(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霸王廣州」)與廣州霸王化妝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霸王」)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簽訂了兩份有關於租賃辦公場所和生產廠房的協議，租期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起，為期三年。霸王廣州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商全資擁有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集團全資擁有的子公司，廣州霸王的20%股權由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陳正鶴先生實益持有，而餘下之80%則由陳正鶴先生之六位弟妹實益持有。這兩份租賃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構成持續關聯交易。

霸王廣州在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以通知形式知會廣州霸王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搬出辦公場所的意向。本公司擬將其辦公場所搬遷至距離我們生產廠房更近的新地點。董事相信上述搬遷將會加強部門之間的溝通，從而提升協作和營運效率。本公司已開始尋找合適的場所作為我們新的辦公場所。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及將在訂立新辦公場所租約時作出公告。

有關詳細信息，請查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發布的公告。

## 展望

受強勁的國內動力和健康的國內需求的支撐，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經濟增長勢頭保持彈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期中國經濟增長上調6.7%，理由是「政策支持，尤其是擴張信貸和公共投資」。

在二零一七年經濟增長目標很輕鬆的可以達到6.5%，預計中國政府將更加重視解決經濟失衡問題，並在年底前深化改革。

一些經濟學家預測，隨著房地產行業降溫，製造業增長放緩，政府財政刺激措施被不可持續的債務水平拖累，預計中國經濟在二零一七年減速。

在制定集團的業務戰略時，董事們會對即將到來的宏觀經濟環境考慮在內。

二零一七年剩餘的時間內，企業的運營主題是「量化數字，強抓執行」。

對於霸王品牌系列產品，集團計劃擴大年輕一代的市場份額，將推出時尚多彩的包裝設計來吸引年輕的消費者。集團將通過網絡和社會媒體，微博網紅來推廣中藥養發來護理頭髮的意識。將引導消費者年輕時就要開始關注防脫髮的重要性。

對於小霸王品牌產品系列，問世已經將近一年。本集團將會繼續推進品牌建設進程，目標是擴大至傳統銷售和網上銷售渠道，開展門店促銷和宣傳活動以建立品牌形象以提高銷售。

對於追風系列產品，集團將繼續用新的市場口號「等風來，不如追風去」，針對當下時尚生活方式的年輕消費者推出絢麗產品包裝的全新護髮產品系列。

對於本草堂系列產品，集團將繼續擴大網上銷售來增加銷售收入。

對於渠道的發展，集團將通過傳統渠道採取循序漸進的發展銷售渠道的方式，集團將集中精力開發潛在的化妝品專賣店渠道客戶和包場客戶。同時集團將適時地投資於網上銷售渠道，在過去的兩年時間裏，網上銷售渠道急速發展，集團將回顧渠道業績來檢查是否能達到預期目標。

對於生產管理，本集團將採取措施隨著生產線優化以下的操作系統，如在線清洗，在線消毒，原材料儲備和運輸，污水監測等。同時設立質量把控獎金池，以激勵公司全員參與質量管理。我們始終堅守「品質為先，質量第一」的方針，我們將努力確保產品質量和安全。

在業務擴展計劃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開發與潛在經銷商合作的可能性，把本集團的品牌推廣至其他國家。本集團將以開放的態度尋找與潛在的海外經銷商洽談更多商業合作的機會。

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正在洽談處理的收購事宜，並且暫時不會積極尋找潛在的收購機會。

展望未來，在不穩定的經濟環境中，維持和發展我們業務之戰略方向將集中在以下兩個方面。就短期而言，本集團擬在家庭及個人護理行業開拓新的銷售渠道，提升銷售收入，達到盈利，並提高本集團投資者的信心。就長期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鞏固發展模式，迎戰國內外競爭對手以增加市場份額，奉行個人護理產品品牌及產品多樣化的均衡策略，成為全球中草藥家庭及個人護理產品領軍企業。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採用保守的理財策略並保持良好和穩健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概要列載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存及現金	15.4	22.3
貸款總額	9.4	5.6
總資產	287.1	295.5
資產負債率 <sup>備註</sup>	3.3%	1.9%

備註：按貸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其任何附屬或聯營公司。

##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報告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出口產品銷往香港和部分海外國家，交易以港幣或美元結算。本集團大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宣派股息時亦以港元派付。此外，本集團以美元或港幣支付若干廣告費。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從事的業務主要是以人民幣結算的，因此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日常經營影響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發行任何重大金融工具或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然而，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準備在需要時採取審慎的措施，例如對沖。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購建物業、廠房及業務資本承擔總額約人民幣2.4百萬元。

##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帳面價值約人民幣3,803,000元的建築物(二零一六年度：約人民幣3,927,000元)及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000元(二零一六年度：約人民幣10,000元)以確保銀行給予本集團的授信額度。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3,810,000元，未使用及可供本集團未來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80,590,000元。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提高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而董事會則檢討及更新為促進良好企業管治的一切必要措施。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核和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被授予與公司治理準則一致的職權範圍。審核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並建議董事會將其採納。

## **派息**

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回顧，董事會不建議派發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此中期業績公佈亦於本公司的網站([www.bawang.com.cn](http://www.bawang.com.cn))，IRAsia的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bawang/](http://www.irasia.com/listco/hk/bawang/))，及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發佈。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並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一直擁戴及支持本公司的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專業人仕和僱員，致以衷心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陳啟源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啟源先生、陳正鶴先生及黃善榕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魏偉峰博士、李必達先生及張建榮先生組成。